

# 江西服装学院文件

江服校发〔2023〕52号

---

## 关于印发《江西服装学院“双师型”教师认定 与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部门：

为深入推进我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根据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西省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赣教职成字〔2023〕21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了《江西服装学院“双师型”教师认定与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江西服装学院“双师型”教师认定与管理办法

为深入推进我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根据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西省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赣教职成字〔2023〕21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 一、认定对象

学校专任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及承担教学任务的行政教辅人员。

## 二、认定层次

根据《江西省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试行）》， “双师型”教师设初级、中级和高级三个层次。

## 三、基本标准

（一）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爱职业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素养，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人师表，关爱学生。

（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职业教育规律和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践行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做到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德技并修。在教育教学和技术技能培养过程中落实课程思政要求，形成相应的经验模式。

（三）具备相应的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能力，掌握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能够采取多种教学模式方式，有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教学。

（四）紧跟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人才需求，具有企业相关工作经验经历，或积极深入企业和生产服务一线进行岗位实践，时长、

形式、内容、标准等应符合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相关规定。理解所教专业（群）与产业的关系，了解产业发展、行业需求和职业岗位变化，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融入教学。

#### 四、教学、教研及实践能力

教师申报各层次“双师型”教师，在满足基本标准的基础上，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 （一）初级“双师型”教师：

##### 1. 教学能力：

具有较为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掌握所教课程的课程标准、教学原理，以及教学、生产实习实训方法等，教学经验比较丰富，教学效果好。具有高校教师系列或实验技术人员系列初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教学评价结果均达合格，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工作量，讲授本专业 1 门以上课程，年均授课 120 课时以上。

（2）指导学生参加相关专业赛事取得市级三等奖及以上；

##### 2. 教研能力：

具有一定的组织和开展教育教学研究的能力，积极参与并承担教学研究任务，在教育思想、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实践教学改革、教学方法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主要参与（前三）校级及以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或课程标准的制定；

（2）主要参与校级（前三）及以上相关专业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规划教材建设、实训基地项目建设、教研项目、教改项

目、科研项目；或在相关专业校级及以上教学能力类赛事中获奖；

(3)为校级及以上专业带头人；或市级及以上教学创新团队、名师（大师）工作室、技能技艺传承创新平台成员；

(4)在学术刊物上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 1 篇以上；

(5)参加省级及以上相关专业的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完成规定的培训内容，掌握关键技能，考核为合格及以上档次的。

### 3. 实践能力

入职学校前具有 1 年及以上在企（事、行）业从事任教课程相关实际工作经历或入职学校后近五年内具有 6 个月以上（可累计计算）到对口行业从事任教课程相关实际工作经历，且承担实习实训教学不少于 200 课时（可累计计算），能指导学生专业实践实训活动，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具有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初级及以上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

(2)具有所教专业或相近专业的非教师系列初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3)本人在相关专业的技能大赛赛事中获得市级三等奖及以上。

(4)获得与本专业相关国家授权专利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转化后取得明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生态效益；

(5)参与校级及以上相关专业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产教联合体、共同体等项目建设、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项目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项目建设、数字化校园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

(6)主要参与（前三）1 项及以上为企事业单位开展的各项

技术研发、横向课题等社会服务，成果已被使用且效益良好，横向到账额不低于 5 万元；

## （二）中级“双师型”教师：

### 1. 教学能力

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专业知识和精湛的操作技能，了解本专业发展现状和趋势，掌握先进的教育理念、教学方法，教学业绩显著，形成一定的教学特色和可供借鉴的教学经验。具有高校教师系列或实验技术人员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教学评价结果均达合格，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工作量，系统讲授本专业 2 门以上课程，年均授课 80 课时以上，且教学评价至少有 1 次被评为良好；

（2）指导学生参加相关专业赛事取得省级三等奖及以上。

### 2. 教研能力

具有较强的指导与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实习实训教学研究、专业建设、技术革新等能力，在教育思想、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实践教学改革、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较突出的成果，起到带头人的作用，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主持校级或主要参与（前三）省级及以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或课程标准的制定；

（2）主持校级或主要参与省级（前三）及以上相关专业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规划教材建设、实训基地项目建设、教研项目、教改项目、科研项目；或在相关专业市级及以上教学能力类赛事中获奖；

（3）为市级及以上专业带头人或教学创新团队、名师（大师）

工作室、技能技艺传承创新平台负责人；或省级及以上专业带头人或教学创新团队、名师（大师）工作室、技能技艺传承创新平台成员；

（4）在 SCI、CSSCI（含扩展版）、北大核心目录内期刊上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 1 篇以上，排名前二；（5）参加国家级及以上相关专业的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完成规定的培训内容，掌握关键技能，考核为合格及以上档次或参加省级及以上相关专业的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完成规定的培训内容，掌握关键技能，考核为优秀的。

### 3. 实践能力

入职学校前具有 3 年及以上在企（事、行）业从事任教课程相关实际工作经历或入职学校后近五年内具有 1 年以上（可累计计算）到对口行业从事任教课程相关实际工作经历，且承担实习实训教学不少于 100 课时（可累计计算），能指导学生专业实践实训活动，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具有所教专业或相近专业的中级及以上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

（2）具有所教专业或相近专业的非教师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3）本人在相关专业的技能大赛赛事中获得省级三等奖及以上。

（4）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 2 项及以上与本专业相关国家授权专利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转化后取得明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生态效益；

（5）主持校级或主要参与省级（前三）及以上相关专业的产

教融合实训基地、产教联合体、共同体等项目建设、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项目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项目建设、数字化校园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

(6) 主持 1 项或主要参与 (前三) 2 项及以上为企事业单位开展的各项技术研发、横向课题等社会服务, 成果已被使用且效益良好, 横向到账额不低于 10 万元;

(三) 高级“双师型”教师:

### 1. 教学能力

深入系统地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 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精湛的操作技能, 掌握国内外本专业发展现状和趋势, 掌握先进的教学理念、教学方法、教学业绩突出, 教学特色鲜明, 形成可供推广和借鉴的教学经验或模式。具有高校教师系列或实验技术人才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教学评价结果均达合格, 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工作量, 系统讲授本专业 2 门以上课程, 年均授课 60 课时以上, 其中实验课、实习实训课不少于 30 课时, 且教学评价至少有 1 次被评为优秀;

(2) 指导学生参加相关专业赛事取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

### 2. 教研能力

在教育教学团队中发挥关键作用, 在教育思想、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实践教学改革、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在指导和培养其他教师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主持省级或主要参与 (前三) 国家级及以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或课程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制定;

(2) 主持省级或主要参与国家级(前三)及以上相关专业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规划教材建设、实训基地项目建设、教研项目、教改项目、科研项目;或在相关专业省级及以上教学能力类赛事中获奖;

(3) 为省级及以上专业带头人或教学创新团队、名师(大师)工作室、技能技艺传承创新平台负责人;或国家级及以上专业带头人或教学创新团队、名师(大师)工作室、技能技艺传承创新平台成员;

(4) 在 SCI、CSSCI(含扩展版)、北大核心目录内期刊上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 1 篇以上,排名第一;或作为国家规划教材作者,排名前三。

(5) 参加教育部组织的相关专业的“职教国培”示范项目,完成规定的培训内容,掌握关键技能,考核为合格及以上档次;或参加国家级相关专业的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完成规定的培训内容,掌握关键技能,考核为优秀;或在国家级及以上相关专业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中作为授课专家。

### 3. 实践能力

入职学校前具有 5 年及以上在企(事、行)业从事任教课程相关实际工作经历或入职学校后近五年内具有 1 年以上(可累计计算)到对口行业从事任教课程相关实际工作经历,能指导学生专业实践实训活动,为企业设备改造、技术革新省级及以上项目负责人,项目业绩成果突出,且承担实习实训教学不少于 100 课时(可累计计算),近五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具有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高级及以上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

(2) 具有所教专业或相近专业的非教师系列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3) 本人在相关专业的技能大赛赛事中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

(4) 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 3 项及以上与本专业相关国家授权专利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转化后取得明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生态效益；

(5) 主持省级或主要参与国家级（前三）及以上相关专业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产教联合体、共同体等项目建设、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项目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项目建设、数字化校园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

(6) 主持 2 项或主要参与（前三）3 项及以上为企事业单位开展的各类技术研发、横向课题等社会服务，成果已被使用且效益良好，横向到款额不低于 20 万元。

## 五、破格认定条件

1. 具备中级或高级“双师型”教师教研能力和实践能力相关条件，可破格认定初级“双师型”教师。

2. 符合下面任意一项且具备高校教师系列或实验技术人员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可破格认定中级“双师型”教师。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负责人、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负责人、省级工艺美术大师、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传承人、赣鄱工匠、省级能工巧匠、省级“双高工程”入选者、省级“双千工程”入选者、省级黄炎培职业教育奖获得者、省级教学成果奖（前五）、省级技术能手、省级首席技师等；以及其他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评选的且得到教育系统广泛认可的荣誉称号和列入《全省评

比达标表彰项目目录》的能够体现专业教学能力、实践教学能力的荣誉称号或表彰奖励。

3. 符合下面任意一项具备高校教师系列或实验技术人员系列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可破格认定高级“双师型”教师。大国工匠年度人物、全国技术能手、国家级工艺美术大师、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负责人、全国黄炎培职业教育奖获得者、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前五）等；以及其他由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组织评选的且得到教育系统广泛认可的荣誉称号和列入《全国评比达标表彰项目目录》的能够体现专业教学能力、实践教学能力的荣誉称号或表彰奖励。

#### 六、“双师型”教师的培养

1. 定期组织专业课教师到相关企业生产管理一线进行专业实践，丰富实践经验，提高教学、生产、和学生实习指导的能力。

2. 鼓励教师参加职业技能、行业资格、考评员等相关培训考核，获取相关等级证书。

3. 鼓励教师为企业开展各类技术研发、横向课题等社会服务，积极参加校内实训基地的建设，不断积累生产实践经验。

#### 七、管理与考核

1. “双师型”教师，如有师德师风、违规违纪或申报材料弄虚作假并经查实的，参照《江西服装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修订）的通知》（江服党发〔2023〕4号）文件，直接取消其“双师型”教师认定结果。

2. “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情况纳入各教学单位年度考核。

3. “双师型”教师资格作为教师中级及以上职称评聘的重要参考。

4. “双师型”教师资格作为评奖评优、岗位聘用、绩效考核及各项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申报的参考条件。

5. “双师型”教师认定结果由省教育厅发文公布，平台发放电子证书，“双师型”教师证书的有效期为 5 年，期满后“双师型”教师证书自动失效，相关教师应按时申请复核。

本办法由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负责解释。